

公司代码：600241

公司简称：ST 时万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236,191.18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91,278,632.02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209,219,393.00元，2022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0,498,025.02元。

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数，但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本年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时万	600241	*ST时万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绍英	曹健
办公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7号	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7号
电话	0411-82357777-666	0411-82357777-756
电子信箱	600241@shidaiwanheng.com	600241@shidaiwanhe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涉及锂离子电池和镍氢电池两部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代码 C38）。目前拥有九夷锂能和九夷能源两个经营主体，九夷锂能主营业务为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九夷能源主营镍氢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锂离子电池。九夷锂能主营业务为锂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拥有国内领先的圆柱

形锂电池全自动化产线，产品稳定性、一致性高，综合性能良好。目标市场定位于高端电动工具领域，随着无绳电动工具渗透率的不断提升，对锂电池的需求量也不断增加。短期内受海内外宏观经济影响，行业增速有所下滑，但长期来看，行业需求依然向好。根据第三方研究机构 EVTank 发布的数据，2021 年全球电动工具用锂电池数量约 25.5 亿颗，同比增长 26.2%；并且预计全球电动工具用锂电池数量在 2025 年将达到 49.3 亿颗

2、镍氢电池。九夷能源产品主要应用于个人护理、民用消费品、电动工具等领域，在产品技术、生产管理、成本与质量等方面具备竞争优势。现阶段出于安全性、技术成熟度、综合成本、应用环境等多个角度考虑，下游客户在诸多领域依然选择使用镍氢电池。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3,609.19 万元，同比增长 19.8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123.62 万元，扭亏为盈。主要原因是锂电池产品获高端客户充分认可，同时公司不断提高生产效率、调整产品结构，生产和销售步入良性循环。

锂电池：九夷锂能秉承高端产品战略，继续专注于高端电动工具电池领域。报告期内，上游原材料价格涨幅较大，为保证盈利水平，九夷锂能加大研发力度，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与客户结构，保持产品竞争优势，提高产品附加值，以此缓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另一方面，通过技术、工艺、工程、品质、生产等多部门的联动配合，打通影响自动化生产线连续运转的技术难点，提高公司生产效率、降低产品的质量隐患、降低生产成本。2022 年，九夷锂能实现营业收入 66,464.77 万元，同比增长 31.85%；净利润 10,192.83 万元，同比增长 77.45%。

镍氢电池：九夷能源报告期内持续在新产品研发、材料替换与工艺改进等方面进行了大量工作。在镍氢行业逐渐萎缩、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的背景下，公司的毛利水平下滑，净利润下降。2022 年，九夷能源实现营业收入 26,816.64 万元，同比下降 1.42%；净利润 819.43 万元，同比下降 58.26%。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458,640,140.46	1,368,349,122.92	6.60	1,242,841,72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2,130,264.46	993,995,610.80	7.86	997,721,192.95
营业收入	936,091,906.60	780,855,817.67	19.88	515,890,19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36,191.18	-13,382,430.00	不适用	-28,092,75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30,809.14	-17,573,455.28	不适用	-14,265,34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965,049.87	272,969,824.55	-21.62	-49,083,749.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2	-1.35	增加6.37个百分点	-2.9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05	不适用	-0.1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05	不适用	-0.1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5,499,302.93	279,850,028.54	261,542,009.64	179,200,56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78,771.34	39,257,745.29	-658,360.06	-11,641,96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128,964.22	38,803,542.15	-1,033,339.09	-14,568,35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54,394.62	1,784,454.84	103,727,723.53	46,498,476.88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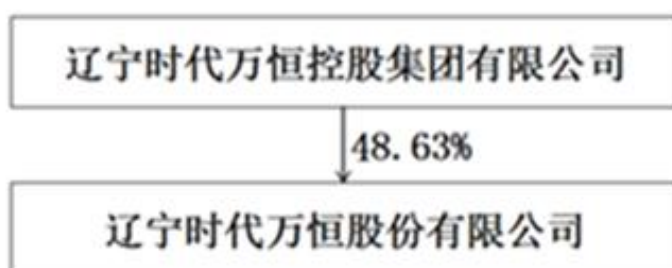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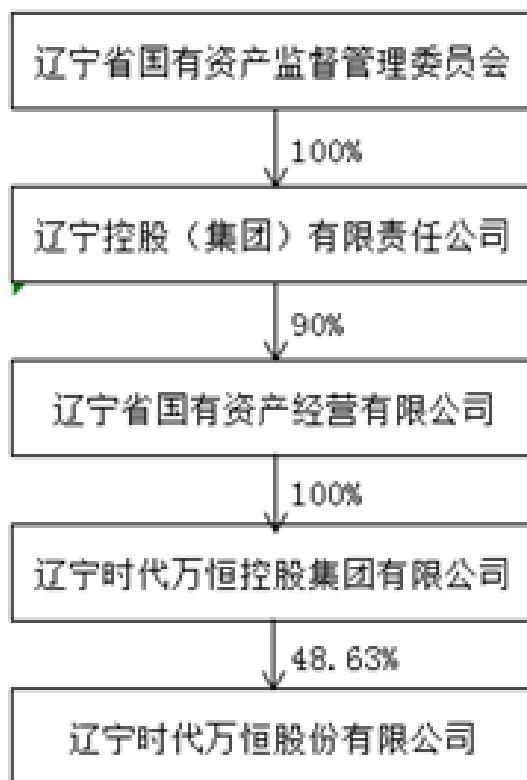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5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条件 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0	143,133,473	48.63	0	冻结	142,633,473	国有 法人
					质押	137,735,043	
					冻结	20,000,000	
					冻结	117,735,043	
					冻结	143,133,473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0	14,163,076	4.81	0	无		国有 法人
辽宁润中供水有限责 任公司	0	5,920,181	2.01	0	无		国有 法人
吕志伟	308,000	3,121,500	1.06	0	无		未知

陈惜如	2,978,800	2,978,800	1.01	0	无		未知
谭丽	1,331,988	1,877,088	0.64	0	无		未知
章兆利	1,847,802	1,847,802	0.63	0	无		未知
房茂文	149,200	1,510,000	0.51	0	无		未知
韩茹	13,400	1,333,969	0.45	0	无		未知
舒俊	1,234,100	1,234,100	0.42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上表所列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以上所述，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三节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1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联营企业辽宁时代大厦有限公司亏损，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损失 13,860,131.41 元。

公司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0,702,566.54 元，资产减值损失 38,429,057.08 元（其中商誉减值损失 32,213,673.32 元）。该事项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 49,131,623.62 元。

1.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对于报告期初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2,991.10 万元，公司一直坚持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等有关各方催收款项、督促保证人履约、协商沟通，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12 月收到归还款项 358.71 万元、2,693.06 万元，合计 3,051.77 万元，差额为汇率变动所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2,991.10 万元已清偿完毕。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1.3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控股集团持有公司 143,133,47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294,302,115 股的 48.63%。

报告期内，控股集团新增一起诉讼及股份冻结事项，因 2018 年向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交投”）借款 5000 万元未能如期偿还，于 2022 年 7 月被辽宁交投诉至法院。法院根据诉前财产保全需要，向中国结算申请对控股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143,133,473 股全部实施司法冻结，已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冻结。2023 年 2 月，该案开庭审理，控股集团一审败诉。

报告期末，控股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 143,133,4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63%；累计被司法轮候冻结 280,368,5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27%。至本报告披露日，冻结数量未再发生变化。

以上冻结事项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影响。未来，会否产生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控股股东正与有关方面积极沟通协商，推进所有制混改工作，努力化解债务危机。

1.4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没有新增质押股份情况。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控股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权 137,735,043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6.23%，取得融资 5.3 亿元。因控股集团陷入债务危机未能偿还融资款项，已办理质押的 137,735,043 股股权现处于冻结状态。公司有无偿债或平仓风险、控制权稳定是否受其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1.5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2022 年 10 月，公司收到上交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2）144 号《关于对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当事人（包括：公司及控股股东、时任董事长李建军、时任财务总监姜道林、时任董事会秘书庄绍英、时任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杨英锦）因在

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方面，职责履行方面存在违规情形（包括：2021 年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且未及时更正、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上交所作出对其予以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决定。

2022 年 12 月，公司和控股股东分别收到证监会大连证监局（2022）26 号《关于对李军、庄绍英、姜道林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7 号《关于对辽宁时代万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以及（2022）28 号《关于对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当事人（包括：公司及控股股东、时任董事长李军、时任董事会秘书庄绍英、时任财务总监姜道林）因存在违规行为（包括：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业绩预告及业绩修正不准确、未及时披露参股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大连证监局作出对其采取出具警示函、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决定。

公司方当事人对以上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于 2022 年内已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欠工作，也多次与联营公司、联营公司控股股东沟通情况，商议联营公司对外担保问题解决方案，以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控股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底前，通过自有资金及母公司代偿方式，还清期初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且已完成部分债务整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原应付辽阳忠旺管理中心借款（其中借款本金 2.25 亿元）已由其母公司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完成收购；原应付建设银行借款（其中借款本金 5 亿元）已由拟参与混改方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完成收购，双方尚未签署混改协议；完成部分贸易子公司股权及债权处置，并实现了一定资金回流；完成了部分持有房产项目的对外转让；所属 6 家子公司剥离工作，其中：沈阳物业股权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对外转让，另 5 家子公司股权已确定购买意向方，以所有制混改协议签订为前提，待混改协议签订时即可完成 5 家子公司股权剥离工作。

1.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年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提醒报告使用者关注的强调事项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就强调事项段述及的公司联营企业对外担保尚未解决事项，公司将继续履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管理职能，密切关注事项进展，督促相关方早日解决担保事项。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为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相关意见。

1.7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023 年 1 月，公司披露年度业绩预告期间，时任审计委员会负责人、独立董事杨英锦女士由于公司尚未提供证明九夷能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含商誉资产包的可回收价值的相关证明文件、预告中存在两项影响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对公司计提预计负债的方案持保留意见等原因，同时公司业绩预告利润表较晚提交给本人，本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缺少足够证据去发表明晰意见，因此投弃权票。

现年审机构中审众环已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分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结果与公司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关于董事异议的内容，公司意见如下：

（1）九夷能源商誉减值证明文件

公司已委托评估机构对九夷能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含有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已通过中审众环总所委托的评估专家复核。据此，公司除在 2022 年 9 月末对九夷能源剩余商誉全额计提减值 3,221 万元，无需计提商誉之外的其他长期资产减值。

(2) 参股公司担保及应收关联方往来款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作为参股公司担保及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的主债务人在所有制混改方面没有实质性进展、债务危机亦未化解，使得期末参股公司担保事项未能解除，仍有应收关联方往来款余额 5,555 万元，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持续存在。对于参股公司预计负债及坏账准备的计提，年审会计师非常尊重独立董事的意见，建议参股公司和主债务人委托评估机构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将资产价值追溯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时点。现参股公司已根据新的资产评估结果，更新了预计负债、坏账准备的计提。公司也同步更新对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金额为-1,386 万元。此项变动，不影响公司年度业绩预告的准确性。

(3) 公司应收非关联方客户货款长期未能收回

执行审计时，年审会计师取得了管理层计提应收款项减值的判断说明，认为公司于报告期末全额计提应收非关联方客户货款 1,461 万元的坏账准备是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不代表债权追索的放弃，期后应收款项如收回，公司将做为非经营性损益合理列报各项财务信息。

公司年度业绩预告数据虽然属于预测数据，但公司也力求做到预测的合法合规及可行性，充分听取各方专业人士的合理建议，恰当谨慎地进行年度业绩预告及后续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确保年度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